

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草案二审稿

对拐卖妇女等侵权行为强制报告和排查

禁止因婚育限制女职工晋职晋级

对拐卖妇女等侵权行为强制报告和排查,禁止因婚育限制女职工晋职晋级。

18日,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二次审议,积极回应社会热点与公众关切。

1 建立对拐卖妇女等侵权行为强制报告和排查制度

近期,一些地方被曝存在严重侵害妇女合法权益的事件,引发广泛关注。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言人臧铁伟表示,这些事件反映出一些地方在社会基层治理、妇女权益保障方面存在短板弱项,需要在法律中增加有关规定。

修订草案二审稿明确:婚姻登记机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妇女疑似被拐卖、绑架的,应当及

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公安机关应当依法及时调查处理。

妇女联合会应当发挥其基层组织作用,会同公安等部门加强对拐卖、绑架等侵害妇女权益行为的排查,有关部门应当予以配合。发现妇女疑似被拐卖、绑架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并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解救工作。

此外,修订草案二审稿强调:各级人民政府和公安、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卫生健康等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及时采取措施解救被拐卖、绑架的妇女,做好被解救妇女的安置、救助和关爱等工作。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政治和法律教授王静认为,新增规定明确了基层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救助受害妇女、保障妇女权益等方面的法定义务,规定了上述主体未履行法定报告义务需要承担的责任,这有利于在全社会形成主

动作为、积极救助并保障妇女权益的大环境。

“拐卖妇女等犯罪行为之所以长期存在,既有法律制约和惩治机制有待完善的原因,也有一些人法治意识淡薄的因素。”王静建议,应建立责任明晰、多部门协同配合的打击犯罪机制。同时,加强普法教育,推动全社会形成尊重、保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氛围。

2 保障女职工怀孕生育期间休息休假权与晋升权

一旦怀孕就被变相降薪、辞退,休完产假发现被调离重要岗位……记者从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获悉,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草案一审稿共收到逾42万条公众意见,其中,完善教育、就业等各领域的男女平等制度,保障女职工在怀孕、生育期间的休息休假权益等方面的意见较为集中。

对此,修订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国

家建立健全职工生育休假制度,保障孕产期女职工依法享有休息休假权益。用人单位不得因结婚、怀孕、产假、哺乳等情形,限制女职工晋职、晋级、评聘专业技术职称和职务。

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蒋月认为,这一规定释放了倡导建设家庭友好型工作环境的积极信号。“在职场竞争和传统家

庭分工模式等多重因素影响下,职业妇女常常面临家庭与工作平衡的压力。立法应当充分注意不同利益主体的正当诉求,除了追究用人单位违法违规行为的责任外,还应倡导建设员工友好型、妇女友好型的工作环境。”

蒋月建议,提供更多质优价廉的托育服务等支持家庭的公共服务,保障女职工放心生孩子、安心去上班;为相关企业减

免一定税负,降低职工休假用工成本。

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华女子学院教授李明舜表示,建立健全职工生育休假制度,还要兼顾男性共同育儿的需求。“对于男性家庭成员而言,共同育儿既是权利,也是责任和义务。设立共同育儿假有利于改变‘生养孩子是女人的事’的传统观念,让男女职工共同履行家庭责任。”

3 防范校园性侵建立教职员入职查询制度

近年来,一些地方发生有犯罪前科的人员进入校园,对未成年学生实施性骚扰甚至性侵害的案件。

2021年6月1日起施行的新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要求建立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违法犯罪记录入职查询制度。

在此基础上,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

草案二审稿进一步规定:学校聘用教职员或者引入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校外人员时,应当查询上述人员是否具有性侵害、性骚扰等违法犯罪记录;发现其具有上述记录的,不得录用或者引入。

李明舜认为,建立入职查询制度,积

极回应了公众期待,是阻止有犯罪高风险人员进入校园的有力措施,有利于从源头制度化地防范性骚扰、性侵害的发生。

蒋月说,校园性骚扰、性侵害案件具有一定隐秘性,通常缺少证人证言、监控录像等证据。同时,未成年人往往缺乏

收集、保存相关证据的意识和能力,存在犯罪行为发现难、取证难等问题。因此,学校等相关单位既要履行入职查询义务,又要采取合理措施,预防性骚扰,并受理、处置性骚扰的投诉、举报,必要时将相关信息和材料移交公安机关处置。

新华社北京4月18日电



国家植物园正式揭牌

新华社北京4月18日电(记者胡璐、杨淑君)作为国家植物园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植物园18日在北京正式揭牌,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事业再次迈出新步伐。

这是记者当天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国科学院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共同举办的国家植物园揭牌仪式上了解到的。

此次设立的国家植物园,是在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南园)和北京市植物园(北园)现有条件的基础上扩容增效整合而成,总规划面积近600公顷。坚持国家代表性和社会公益的理念,充分发挥植物迁地保护和科学研究的核心功能,将重

点收集三北地区乡土植物、北温带代表性植物、全球不同地理分区的代表植物及珍稀濒危植物3万种以上,收藏五大洲代表性植物标本500万份,建成20个特色专类园、7个系统进化植物展示区和1个原生植物保育区。还将同上百个国家的植物园和专业机构建立合作关系,搭建国际综合交流分享合作平台。

国家林草局野生动植物保护司副司长周志华说,未来将同住房城乡建设部、中国科学院等有关部门,本着统筹谋划、科学布局、保护优先、分步实施的总思路,稳步推进国家植物园体系建设,逐步实现

我国85%以上野生本土植物、全部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种类得到迁地保护的目标。

据介绍,中国是全球植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国家之一,已知的高等植物有3.7万余种,约占全球的十分之一。国家植物园是以开展植物迁地保护、科学研究为主,兼具科学传播、园林园艺展示和生态休闲等功能的综合性场所。

2021年10月12日,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领导人峰会上,中国提出本着统筹就地保护与迁地保护相结合的原则,启动北京、广州等国家植物园体系建设。

北京市卫健委

禁止在医院太平间开展任何营利性殡葬服务

新华社北京4月18日电(记者 侠克)北京市卫生健康委18日表示,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医院太平间及殡仪服务管理,北京市将进一步加强对太平间管理领域的排查和管理,禁止在医院太平间区域开展任何营利性殡葬服务,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对于有相关殡仪服务需求的逝者家属,应通过各殡仪馆对接。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表示,各医院要落实监管责任,对目前合作开展工作的殡仪服务机构,在合作协议约定和日常工作中要履行监管职责,严格审核殡仪服务机构资质,确认合作机构是否经民政部门许可准入、具有《殡仪服务许可证》,对于无资质的殡仪服务机构立即责令其停止服务。对殡仪服务机构超范围从事殡仪服务、违反殡仪服务收费政策、未在显著位置公示各项服务信息等情况进行常态化监督。

此前,北医三院太平间殡仪服务外包公司收取高价殡葬费事件备受社会关注。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北京市民政局、北京市卫健委三部门实地检查发现,涉案企业北京天堂祥鹤殡仪服务有限公司涉嫌存在不明码标价、不执行政府定价、未经批准开展遗体存放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北京市民政局拟对该公司没收其违法所得,并从重进行处罚。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表示,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对医院太平间管理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持续改进太平间管理的政策措施,发现医院存在违规行为,卫生健康部门将根据职责严肃处理,坚决维护群众合法权益。